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文件

沪建质安〔2022〕177号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关于全市建筑工地务工人员佩戴使用 N95 口罩的通知

各区建设行政管理部门，各特定地区管委会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市防控办《关于尽快做到重点人群全部使用 N95 口罩的通知》（沪肺炎防控办〔2022〕283号）要求，为进一步做好本市建筑工地疫情防控工作，加强建筑工人自身防护能力，严防疫情传播风险，从即日起，本市所有建筑工地全部务工人员（含劳务工人和管理人员）均应佩戴 N95 口罩。

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切实落实主体责任，尽快完成 N95 口罩采购和分发工作，确保工地现场人员尽快佩戴 N95 口罩。各区建设管理部门要加强指导，督促这项工作尽快落实。市区两级建设管理部门适时开展监督检查，对顶风违规、消极

应对或拒不执行的要严肃查处。

2022 年 4 月 10 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市交通委、市水务局、市绿化市容局、市房屋管理局。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 4 月 10 日印发
